

证券代码：002712

证券简称：思美传媒

公告编号：2025-016

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。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思美传媒	股票代码	002712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魏靖	石楚楚	
办公地址	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虎玉路 41 号八卦田公园正大门内	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虎玉路 41 号八卦田公园正大门内	
传真	0571-86588028	0571-86588028	
电话	0571-86588028	0571-86588028	
电子信箱	IR@simei.cc	IR@simei.cc	

2、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

思美传媒是一家综合性的文化传媒集团，为客户提供品牌管理、全媒体策划及代理、广告创意设计、娱乐内容营销、公关推广活动、户外媒体运营、数字营销等全方位整合营销传播服务，公司布局了影视内容的制作与发行、数字阅读及版权运营服务、短视频、信

息流和社交电商，打通了“IP 源头+内容制作+营销宣发”的营销与内容的全产业链。同时，公司依托控股股东优势，瞄准打造文旅运营服务商的目标，积极布局文旅相关业务。

2024 年度，公司坚持做大做强新传媒、新文旅“两新”业务，聚焦投资补链、出海扩链、科技强链三大方向，推动“传媒+科技+文旅”融合发展，着力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，力争成为“专业突出、品牌卓著、创新领先、服务一流”的科技传媒企业和文旅运营服务商。

（一）营销服务方面。公司以实现客户营销目标、提升客户品牌价值为使命，一方面持续深化与字节、腾讯、百度、快手等头部媒体的合作，积极拓展新媒介平台代理商资质，蝉联百度“五星级核心代理商”认证十年，持有百度、巨量引擎、腾讯、vivo、OPPO、小米、华为、荣耀、苹果等核心移动媒体代理资质。另一方面与优质老客户保持深度合作、大力开拓新客户资源，持续扩大公司数字营销规模。公司以内容为特色的营销方案为客户带来了良好的传播效果，多项营销案例荣获业内颇具影响力奖项，2024 年度公司荣获虎啸奖、IAI 国际广告奖、TopDigital 创新营销奖、CAMA 中国广告营销大奖、金触点全球商业创新大奖等多项行业大奖，入选 2024 中国数字营销生态图，行业奖项同比去年实现大幅增长，行业影响力进一步提升。

（二）文旅业务方面。公司立足自身广告营销和文化传媒基因，依托四川旅投集团的文旅全产业链优势，协同内部文旅资源，以成都为中心，大力提升西部市场业务占比，提升文旅整合能力，积极开展文旅项目、文旅产品的新媒体宣传营销业务，促进业务转型和融合发展。一是积极拓展景区门票代运营业务。开拓了麓湖、鹿尔花园、ARTE 全沉浸式美术馆、河北碧螺塔、云南木府、正定古城·荣国府等票务运营业务。二是探索文旅目的地营销案例。创新打造“畅游江油·遇见李白”、“遇见美丽大凉山”、“嵊州村越”非遗活化项目等文旅主题营销案例，构建城市形象传播内容矩阵，为地域特色文化和文旅形象塑造发挥了重要作用，提升了区域文化影响力。三是探索布局高端潜水旅游。建设和运营了潜水服务平台“翼潜社”，将潜水、社交和生活方式相结合，推广潜水行程和潜水装备，联动旅行社开展配套旅游服务，为用户提供丰富的旅行体验。

（三）技术赋能方面。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发 AIGC 在广告传媒业务的应用场景，自主研发多项 AI 应用项目并已投入使用。例如，广告智能投放系统，该系统集成了批量广告基建、自动账户盯盘、集中数据看板等多项创新功能，有效提升了团队工作效率，保障了广告放量的空耗风控，对优质广告的判断和自动放量更加及时准确。通过智能化手段，

实现了广告投放过程的全面优化，带来更加高效、精准的投放体验，提升了内容质量和生产效率，助力企业实现降本增效。

3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(1)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☐是 ☒否

单位：元

	2024 年末	2023 年末	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	2022 年末
总资产	2,869,686,761.96	2,499,498,172.19	14.81%	2,396,965,991.23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1,377,348,507.05	1,416,669,895.05	-2.78%	1,556,843,389.07
	2024 年	2023 年	本年比上年增减	2022 年
营业收入	6,176,146,964.85	5,558,547,076.59	11.11%	4,185,681,284.81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-34,106,440.53	-134,272,035.89	74.60%	-409,132,580.4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	-41,427,079.50	-145,068,802.07	71.44%	-436,449,114.29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-115,507,295.66	-326,218,240.60	64.59%	-303,552,768.22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-0.0627	-0.2467	74.58%	-0.7039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-0.0627	-0.2467	74.58%	-0.7039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-2.44%	-9.01%	6.57%	-23.16%

(2)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

单位：元

	第一季度	第二季度	第三季度	第四季度
营业收入	1,329,791,446.96	1,476,371,943.94	1,726,160,119.49	1,643,823,454.46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3,858,560.61	-2,699,927.63	-7,392,402.55	-27,872,670.96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	2,541,213.29	-2,245,891.33	-9,083,642.36	-32,638,759.10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-118,958,008.54	-19,068,152.44	-171,632,908.90	194,151,774.22

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、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

☐是 ☒否

4、股本及股东情况

(1)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41,782	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35,088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	0	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	0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（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）	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	
四川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	国有法人	32.02%	174,302,626.00	174,302,626.00	质押	87,151,313.00	
朱明虬	境内自然人	5.56%	30,241,763.00	30,241,763.00	质押	30,141,763	
					冻结	30,241,763	
沈璐	境内自然人	0.73%	3,960,000.00	0	不适用	0.00	
程晓文	境内自然人	0.63%	3,446,700.00	0	不适用	0.00	
MORGAN S TANLEY & CO. INTERNATIONAL PLC.	境外法人	0.49%	2,666,383.00	-150,669	不适用	0.00	
深圳悟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悟空蓝海源饶 14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0.47%	2,530,900.00	-500,000	不适用	0.00	
滕赶远	境内自然人	0.42%	2,270,700.00	1,779,000.00	不适用	0.00	
周小飞	境内自然人	0.41%	2,250,000.00	2,250,000	不适用	0.00	
UBS AG	境外法人	0.36%	1,973,347.00	-1,231,454	不适用	0.00	
彭智勇	境内自然人	0.32%	1,724,300.00	686,300	不适用	0.00	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	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。					
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	股东滕赶远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946,600 股股份；股东周小飞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2,159,700 股股份。					

持股 5%以上股东、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/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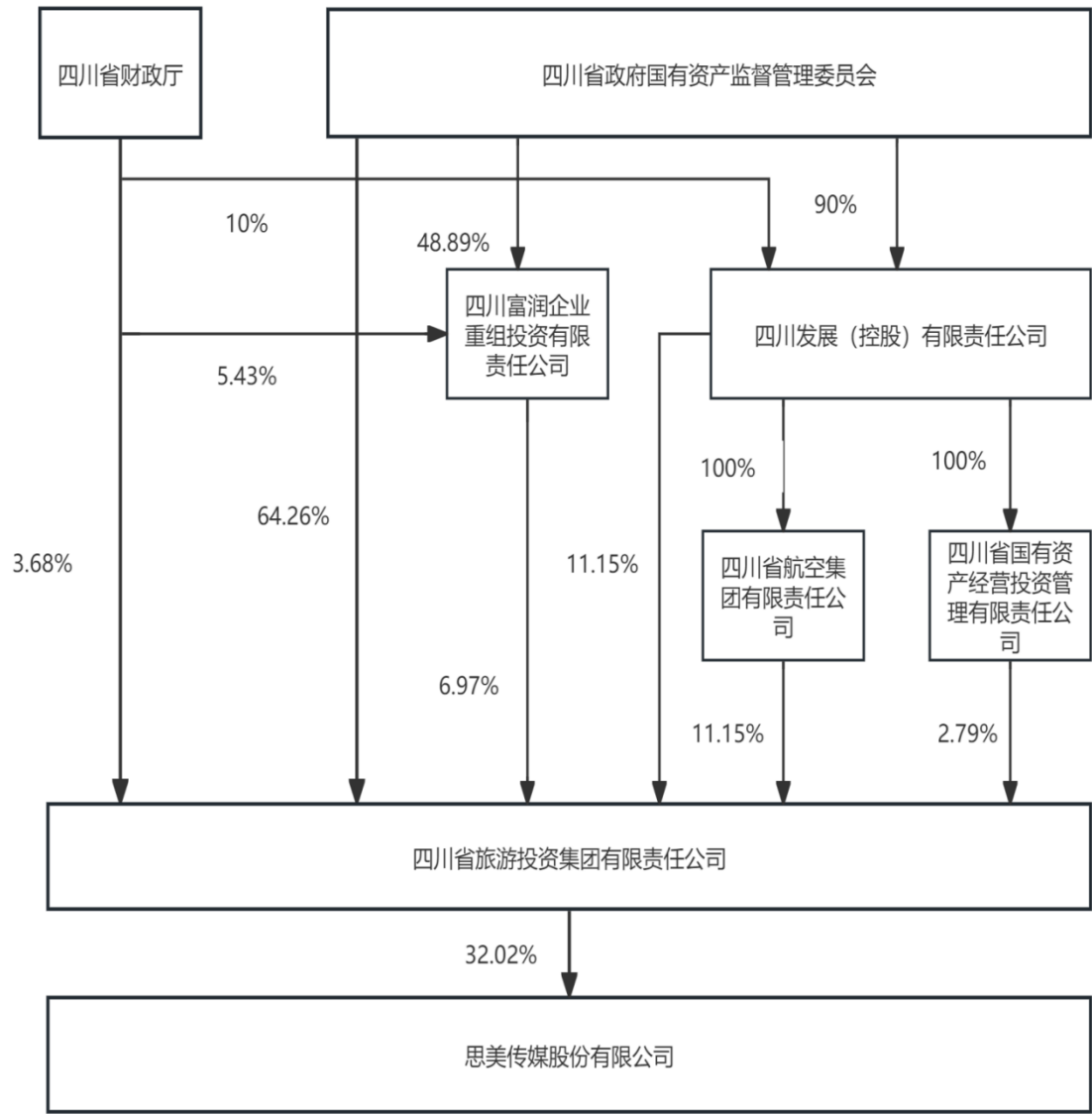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(2)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(3)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



5、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三、重要事项

无